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预指〔2024〕76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省对设区市 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及提前下达 2025 年资金的通知

各设区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提高设区市本级统筹保障能力，按照《江西省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办法》（赣财预〔2024〕40号），经研究，现将2024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下达你市，具体金额见附件1，请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2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同步将2025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

转移支付提前下达给你市，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2，列入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02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待 2025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请按照《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21〕24 号）等要求，将提前下达资金据实列入 2025 年转移支付预算，不得多编，也不得少列。

各设区市本级要将获得的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重点用于提升市域内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履行对县级“三保”帮扶责任、对区级“三保”兜底责任，加快建立健全对下财力性转移支付机制，促进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 附件：1. 2024 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分配表
2. 提前下达 2025 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情况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20 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转移支付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4年总量	已提前下达	本次下达
合计	200000	135000	65000
景德镇市本级	22248	10980	11268
萍乡市本级	15376	11381	3995
九江市本级	14207	11894	2313
新余市本级	21723	11604	10119
鹰潭市本级	20134	13243	6891
赣州市本级	29826	19815	10011
宜春市本级	13914	11003	2911
上饶市本级	19946	12515	7431
吉安市本级	21210	16848	4362
抚州市本级	21416	15717	5699

附件2

提前下达2025年省对设区市本级均衡性
转移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提前下达2025年资金
合计	180000
景德镇市本级	20023
萍乡市本级	13839
九江市本级	12786
新余市本级	19551
鹰潭市本级	18121
赣州市本级	26843
宜春市本级	12523
上饶市本级	17951
吉安市本级	19089
抚州市本级	19274